

陕西省人民医院国家（陕西省）紧急医学救援基地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受陕西省人民医院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国家（陕西省）紧急医学救援基地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项目（项目编码：SZT2024-SN-SC-ZC-FW-0104）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全过程跟踪审计）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报价下浮：40.00 %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报价下浮(%)
1-1-1	其他服务	国家（陕西省）紧急医学救援基地项目全过程审计	包括但不限于：1.制定全过程跟踪审计及造价控制实施方案；2.审核设计概算，从成本角度对设计方案提出优化建议；3.独立编制、审核工程量清单及最高限价；4.审核招标文件、合同并提出合理化建议；5.审核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程序规范性及相应结算价款和新增综合单价的核算；6.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并保留书面记录及现场影像资料，审核隐蔽工程工程量，参加工程验收、基础验收、主体验收、竣工验收；7.审核主要材料、设备的招标采购流程，工程材料的价格咨询并提出合理化建议；8.审核工程进度款；9.	采购包1：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标的名称：国家（陕西省）紧急医学救援基地项目全过程审计一、项目概况（一）全过程跟踪审计及造价控制工作，其服务对象为国家（陕西省）紧急医学救援基地项目，该项目基建工程部分的投资金额约为2.48亿元（不包括专用设备购置费）。（二）工程建设地点：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天汉大道与泾渭大道交界处。（三）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34658平方米，基建工程内容分为新建工程和改造工程。二、（一）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全过程跟踪审计及造价控制实施方案； 2.审核设计概算，从成本角度对设计方案提出优化建议； 3.独立编制、审核工程量清单及最高限价； 4.审核招标文件、合同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5.审核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程序规范性及相应结算价款和新增综合单价的核算； 6.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并保留书面记录及现场影像资料，审核隐蔽工程工程量，参加工程验收、基础验收、主体验收、竣工验收； 7.审核主要材料、设备的招标采购流程，工程材料的价格咨询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8.审核工程进度款； 9.分阶段实施过程结算审核，竣工结算审计； 10.全面审核工程索赔事项，提醒建设单位对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失误造成的损失提出索赔； 11.全面审核工程管理、内控建设、制度执行等并出具评价和风险评估报告； 12.全过程跟踪审计及造价控制范围内上述未列明的其他工作。 □工作要求 1.中标人不得将项目转包、分包，不得外聘其他人员。 2.具体项目服务要求以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的服务合同为准。 3.中标人按照委托单位要求，实施全过程跟踪审计和造价控制，报送阶段性审计和造价控制报告，施工阶段每1个月报送一次。发生重大变更或出现重大情况时随时出具报告。 4.开展过程结算审计，即在工程±0.00以下、主体部分和装饰装修部分分别进行过程结算，出具过程结算审计报告。 5.中标人成立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及造价控制项目组（以下简称“项目组”），除项目负责人外不少于5人（须至少2名一级造价师、1名建造师）；项目组成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需更换，应获得采购人同意后后方可更换并向采购人提交更换后的人员书面资质材料，更换后的人员的职称、经验不得低于被更换人。（以上所有人员应持证上岗） 6.投标人拟派项目人员不得与被审计单位有关联关系及利害关系，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关系、参股、相互任职或兼职等，如存以上关系，采购人有权解除本项目合同。 7.项目组项目负责人必须按时参加工地例会（经甲方同意，特殊情况可由项目负责人委托专人参会），除参加工地例会外，应派出2人驻场（其中至少包含1名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项目负责人除工地例会外，每周须到场不少于1天。根据施工进度及内容相关专业负责人每周到场不少于1天。 8.投标人应对过程资料和审计结果履行保密义务。 □付款方式 1.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从项目接受委托开始至上级部门审计结束，分段交付成果文件。	1、交付的服务必须等同或优于本项目磋商文件“服务内容”所要求的标准。若乙方在其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优于本项目磋商文件“服务内容”所要求的，按投标的承诺执行。 2、成交供应商完成并交付的工作成果需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1,465,200.00	1.00	项	1,465,200.00	40.00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分阶段实施过程结算审核范围：10.全面审核工程索赔事项，提醒建设单位对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失误造成的损失提出索赔；11.全面审核工程管理、内控建设、制度执行等并出具评价和风险评估报告；12.全过程跟踪审计及造价控制范围内上述未列明的其他工作。	126.52万元（不含奖励金额）2.全过程跟踪审计及造价控制基本费用=最高限价×（1-中标报价下浮%）3.全过程跟踪审计及造价控制基本费用=全过程跟踪审计及造价控制修订后基本费用+奖励费用-处罚金额（全过程跟踪审计及造价控制修订后基本费用：按照全过程跟踪审	服务期限	则视为服务标准如果验收时采购人表明不接受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工作成果并明示不接受的原因，成交供应商应当采取合理之措施进行修改，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报价下浮(%)
				计及造价控制基本费用公式计算，并将其中的“最高限价”修订为按照竣工结算审定后的工程造价（不含专用设备购置费）为基数，依据陕价行发〔2014〕88号“工程实施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项目分档累进法计算得出的金额。）（1）出具阶段性审计报告，提交工程量清单及工程最高限价编制，双方核对完成并经甲方确认，发布版（最终版）成果文件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基本全过程跟踪审计及造价控制基本费用的10%；（2）完成全部工程结算审核并出具全过程跟踪审计及造价控制成果报告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基本全过程跟踪审计及造价控制基本费用的60%；（3）配合上级机关完成项目二次审计后，30个工作日支付剩余尾款。奖励与惩罚在本次付款时一并计算并兑现。（4）奖励：竣工结算审核审减率≥5%时，奖励5万元；审减率≥8%时，奖励10万元；审减率≥10%时，奖励15万元；医院对项目组进行全面考核，考核结果优秀奖励5万元；良好奖励3万元。（5）惩罚 配合上级机关完成项目二次审计：2%≤审减率<3%，罚款5万元；3%≤审减率<5%，罚款10万元；审减率≥5%，罚款15万元；医院对项目组进行全面考核，考核结果不合格惩罚5万元。（6）本项目总支付金额最高不超过146.52万元。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25日